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8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补缴税款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近期依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涉税事项开展自查，现将有关补缴税款事项公告如下：

一、补缴税款情况

经自查，该全资子公司需补缴以前年度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税款及滞纳金合计28,704,529.64元，其中：税款合计17,741,159.87元、滞纳金合计10,963,369.77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全资子公司已将前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本次补缴税款事宜不涉及行政处罚。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事项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规定的前期会计差错。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公司2026年度当期损益，相应减少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述补缴金额将全额计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损益；具体影响金额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本次补缴税款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9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增资入伙合伙企业参与龙大美食破产重整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傲农肉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肉业”）拟通过增资方式入伙赣州丰傲食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用于参与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美食”或“标的公司”，股票代码：002726）破产重整投资。合伙企业现有有限合伙人江西傲昕乌鸡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昕乌鸡”）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傲昕乌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傲农肉业本次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50万元，占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7.50%。
- 合伙企业参与的产投联合体虽已中选成为龙大美食重整投资人，但龙大美食目前处于预重整阶段，尚未获法院裁定受理正式重整，后续《重整投资协议》等相关文件的签订及重整投资方案（草案）能否得到标的公司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法院裁定批准亦存在不确定性。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董事吴有林先生回避表决。
-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形。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傲农肉业有限公司拟增资入伙赣州丰傲食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用于参与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

傲农肉业作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50万元，占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7.50%。

江西傲昕乌鸡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为合伙企业的现有有限合伙人。傲昕乌鸡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傲昕乌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止，除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不存在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增资入伙合伙企业参与龙大美食破产重整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吴有林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傲昕乌鸡成立于2019年11月22日，为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傲昕乌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西傲昕乌鸡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澄江镇新池村

法定代表人：黄燕明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活禽销售，供港澳活畜禽经营，家禽饲养，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饲料生产，肥料生产，家禽屠宰，宠物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鲜蛋批发，鲜蛋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生物饲料研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肥料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休闲观光活动，宠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22日

股东情况：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傲昕乌鸡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2026.8.31		2026年1-8月		2025.12.31		2025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0,343.57	-640.76	3,615.03	16.70	8,927.76	-657.45	3,855.77	51.31

注：傲昕乌鸡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已将注册资本金全部实缴到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总资产约14,343.57万元、净资产约3,359.24万元。

三、除关联方外的其他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慈云塔路2号万象国际广场6号楼9#商铺

法定代表人：郭奕伟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证券、期货及财政信用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2日

股东情况：郭奕伟持股90%，林建红持股10%。

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6.8.31		2026年1-8月		2025.12.31		2025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962.85	10,441.14	6.34	-19.29	15,704.23	14,802.54	7.92	14,626.23

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有限合伙人：郭奕伟

郭奕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郭奕伟系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赣州丰傲食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3MAKQ1HRJ6C

4、设立合伙企业的目的：参与龙大美食破产重整投资

5、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合伙企业规模及出资信息：本次增资后，合伙企业投资总额不超过54,000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投资总额（万元）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4,000	4,444.4444	44.44
2	郭奕伟	有限合伙人	8,400	1,555.5556	15.56
3	厦门傲农肉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50 （不超过）	750.00	7.50
4	江西傲昕乌鸡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7,550	3,250.00	32.50
	合计	-	54,000	10,000.00	100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傲农肉业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以认缴的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不执行合伙事务，相关保护性安排已载入《合伙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合伙目的与投资标的：合伙企业以参与龙大美食破产重整投资为主要目的，通过认购龙大美食破产重整程序中的转增股票等方式取得其股权，为全体合伙人获取投资回报。

2、出资缴纳：各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确定合伙企业工商登记之注册资本及合伙份额比例。各合伙人总投资款预计为人民币54,000万元（伍亿肆仟万元），其中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壹亿元）、资本溢价合计人民币44,000万元（肆亿肆仟万元）。除合伙人之间另有约定外，各合伙人应按认缴出资比例承担资本溢价。在总投资款预计金额以内，各合伙人应支付的具体金额及支付期限，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合伙企业的资金需求（根据标的公司生效重整计划、合伙企业融资情况等因素确定）签发缴付通知书，各合伙人按照认缴出资同比例到资。如需增加预计金额的，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如部分合伙人不同意增加总投资款金额的，差额部分可由其他合伙人缴付，并相应调整各合伙人在合伙企业的合伙份额比例。各合伙人的收益分配、亏损分担及表决权等权利，均以其认缴出资比例为准；如拟将资本溢价转为认缴出资并相应调整工商登记之注册资本及合伙份额比例的，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如合伙企业对外融资需要合伙人提供担保的，则各合伙人按照其认缴出资比例提供担保。

3、同股同权：全体合伙人以同等单位对价认缴合伙份额，按照各自认缴出资比例确定其享有的合伙权益并分担风险，同股同权。任何合伙人均不享有优先于其他合伙人的出资对价、收益分配顺序或表决权利；关联合伙人未享有优于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4、合伙事务执行与有限责任：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合伙企业之全部核心经营决策均由普通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相关规定独立负责；任何有限合伙人不通过《合伙协议》约定形式就上述核心经营决策享有否决权。各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

5、决策机制：合伙企业设合伙人会议，由全体合伙人组成，为最高决策机构。下列事项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改变合伙企业名称、经营场所、合伙目的或经营范围；接纳新合伙人入伙；合伙人退伙或削减认缴出资额；转让合伙份额导致控制权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变更合伙期限；解散、清算；修改合伙协议；合伙企业为重整投资目的之外，对外提供担保、借款和资金运用。处分底层投资资产单笔或累计超过财产总额30%、收益分配方案、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须经认缴出资比例合计三分之二以上（含本数）的合伙人同意且关联合伙人回避表决。涉及有限合伙人根本利益的事项（调整收益分配顺序、比例或改变同股同权原则、普通合伙人或其关联方与合伙企业关联交易、将合伙财产向合伙人及关联方提供借款担保或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提前清算减资致有限合伙人实缴本金受损），须经全体有限合伙人一致同意，普通合伙人无表决权。

6、少数有限合伙人的保护与知情权：执行事务合伙人应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90日内提供经审计的合伙财务会计报告，于每一季度结束后30日内提供季度财务报表；任一有限合伙人有权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后查阅会计账簿、银行流水、底层投资协议及标的公司重大事项文件；经一名或多名认缴出资比例合计5%以上（含本数）的有限合伙人提议，合伙企业可聘请独立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费用由合伙企业承担。

7、关联交易回避与利益冲突：普通合伙人及其关联方与合伙企业进行交易，或以合伙企业财产向普通合伙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借款、担保、资金占用的，须经全体有限合伙人一致同意且普通合伙人回避表决；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从业人员不得自营或同他人合作经营与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不得利用合伙财产为自己或他人牟取利益。不得从事损害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就龙大美食重整后的经营，如与任一合伙人（或其关联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相关方应按经独立财务顾问核定的同业竞争解决方案执行，不得利用合伙企业地位损害其他合伙人利益。

8、傲农肉业的特别安排：傲农肉业退伙、转让合伙份额或增减资，除遵守协议约定外，还应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在其未履行完毕内部审议程序前，相关退伙或转让决议不得执行。傲农肉业入伙/增资，以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履行完毕关联交易内部审议程序为实施前提；其后续增资按与各合伙人同等之单位对价认缴合伙份额，同股同权、风险共担，关联合伙人不予优先。

9、协议生效：本协议自全体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傲农肉业入伙以公司履行完毕内部审议程序为前提。办理设立登记时向登记机关提交的登记文件采用标准模板（示范文本），仅用于工商登记手续，各方权利义务及合伙事务均以本协议为准；登记文件与本协议不一致时以本协议为准。

后续合伙协议存在根据监管要求调整的可能性。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经各合伙人共同协商，本次入伙合伙企业，各合伙人以同等出资对价、按各自出资比例确定合伙份额比例；全体合伙人按照出资比例享有合伙份额、分享收益并分担亏损，关联人未享有优先于其他合伙人的权利。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由公司增资入伙合伙企业，用于参与龙大美食破产重整投资，是为了促进公司食品业务发展，推进产业链协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本次交易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傲农肉业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入伙，仅以认缴出资为限承担有限责任，不参与合伙事务执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无关联的江西旺中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敞口可控。

合伙企业参与的产投联合体虽已中选成为龙大美食重整投资人，但龙大美食目前处于预重整阶段，尚未获法院裁定受理正式重整，后续《重整投资协议》等相关文件的签订及重整投资方案（草案）能否得到标的公司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法院裁定批准亦存在不确定性。

八、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认为：本次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规、投资风险可控，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9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增资入伙合伙企业参与龙大美食破产重整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吴有林先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同意此项议案。

九、其他情况说明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傲昕乌鸡（同一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513.54万元。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ST禾信　　公告编号：2026-056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由于紧急事项需要召开审议，根据《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6年9月29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振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及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董事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量羲技术有限公司56.00%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上述交易事项因审计基准日更新至2026年6月30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量羲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

为推进实施本次交易，公司同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6）第440A034737号《上海量羲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和2026年1-6月审计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6）第440A034736号《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1-6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并同意以该等报告作为相应申报文件进行报送及信息披露。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结合本次交易涉及加期审计的情况，公司就《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进行了修改及补充，并编制了《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ST禾信　　公告编号：2026-057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吴明、上海堰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两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上海量羲技术有限公司56.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由于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的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有效期间至2026年9月30日止。上市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将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至2026年6月30日，并对重组报告书（草案）、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于2026年9月30日披露了《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相较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披露的《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草案）（上会稿）》”），本次《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主要修订情况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释义均与重组报告书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重组报告书主要章节	修订说明
重大事项提示	根据最新的财务数据情况，更新了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和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程序、商誉减值的风险，补充了周振出具的承诺函相关信息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更新了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财务数据情况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更新了标的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财务数据、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权属情况、标的公司采购和销售等业务情况、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更新了标的公司和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相关信息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更新了标的公司合并报表、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相关信息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更新了关联交易的相关信息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更新了商誉减值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8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17日通过专人递送方式送至各参会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樊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

董事长樊义先生、董事张学礼先生、张冬竹先生、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本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均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6年9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董事长樊义先生、董事张学礼先生、张冬竹先生、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本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均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6年9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归属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归属资格、解除限售/归属条件、解除限售/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限售/归属；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8）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董事长樊义先生、董事张学礼先生、张冬竹先生、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本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均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10月1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6年9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0）。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6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5日15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一）（长沙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嘉运路299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5日

至2026年10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方盛制药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载的公告（公告号：2026-065）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98	方盛制药	2026/10/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本公司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二）社会法人股股东，请法人股东持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一）、（二）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本公司所在地长沙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四）通讯地址：长沙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嘉运路299号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1-88997135

邮编：410205；传真：0731-88908647

（五）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4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至5:30。

六、其他事项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不发礼品，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方盛制药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5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9月29日下午15:30在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一）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证券部已于2026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晓莉女士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独立董事高学敏先生、杜守颖女士与袁雄先生以现场连线方式参会）。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制定《方盛制药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事前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10月15日（周四）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2026-066号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76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郑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郑婷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郑婷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8-85321013

电子邮箱：ir@baili-pharm.com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高新国际广场B座10楼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郑婷女士简历

郑婷女士，199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金融学硕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曾任职于成都国星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经理；2023年6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75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70,000万元
- 补流期限：自2026年9月2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将用于创新药研发以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补流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376,4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3,105.42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9月15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截至2026年9月23日，累计归还70,000万元。 公司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3,408.12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
创新药研发项目	376,400.00	66,276.75	17.61
合计	376,400.00	66,276.75	-

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91,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65,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扣减“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现金管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银行手续费及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利息收入所致。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创新药研发以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将用于创新药研发以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补流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77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注射用T-Bren（HER2 ADC）治疗HER2表达的铂耐药复发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及原发腹膜癌的III期临床试验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生物药注射用T-Bren（HER2 ADC）在HER2表达的铂耐药复发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及原发腹膜癌患者中对比BL-M07D1与医生选择的化疗的III期随机对照临床试验已于近日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T-Bren（BL-M07D1）是一种靶向HER2的创新型ADC，具有同类最佳（Best-in-class）潜力，已在临床试验中展示出显著的抗肿瘤功效。近日，T-Bren在HER2表达的铂耐药复发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及原发腹膜癌患者中对比BL-M07D1与医生选择的化疗的III期随机对照临床试验已于近日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截至目前，T-Bren正在国内外开展20项临床试验，包括9项III期、1项II/III期、4项II期、3项I/II期及3项I期临床试验，覆盖一线及二线以上HER2阳性乳腺癌、HER2阳性乳腺癌术后辅助、HER2阳性乳腺癌新辅助治疗和HER2低表达乳腺癌、HER2阳性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HER2突变的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和HER2阳性含铂化疗失败的胆道癌，以及肺癌、消化道肿瘤、泌尿系统肿瘤和妇科肿瘤等多项适应症。

T-Bren治疗HER2阳性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和治疗HER2表达的含铂化疗失败的胆道癌共2项适应症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并完成公示。

二、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需要完成相关临床试验，并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审批后方可上市销售。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从早期研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全资孙公司勤上工程公司拟与东莞国药签署《东莞国药发光灯箱标识设计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过去12个月内，勤上工程公司与东莞国药已签署2份总金额合计620,747.91元的工程施工合同。

4、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工程公司”）拟与广东省东莞国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国药”）签署《东莞国药发光灯箱标识设计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为22,686,415.99元。

东莞国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俊锋先生的亲属实际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省东莞国药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198059429M

3、法定代表人：李东成

4、注册资本：8,438万元

5、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莞城金牛路36号1号楼801室、1111室、1205室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化妆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股东及关联关系：广东正道地医药有限公司持有东莞国药56.4847%股权，其实际控制人为李东成先生。东莞国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俊锋先生的亲属实际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8、东莞国药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东莞国药总资产2,387,817,115.85元，净资产493,417,231.97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1,562,232,126.15元，净利润为32,339,324.10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东莞国药总资产2,517,296,379.57元，净资产504,525,666.99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41,779,567.62元，净利润为11,108,435.02元。

9、经查询，东莞国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勤上工程公司与东莞国药拟签署的《东莞国药发光灯箱标识设计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程范围是东莞国药旧发光灯箱标识拆除，新发光灯箱标识设计、安装及相关配套工程，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2,686,415.99元。最终数量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合同还就结算、验收、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四、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系参照市场价格经协商确定，定价标准及依据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情况，具体影响金额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交易公平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09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俊锋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09月2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俊锋先生、李俊达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9月29日